



联合国

#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2003年1月20日至3月28日, 5月12日至  
6月27日及7月28日至9月10日

大会

正式记录

第五十八届会议

补编第27号(A/58/27)

大会  
正式记录  
第五十八届会议  
补编第 27 号(A/58/27)

##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2003 年 1 月 20 日至 3 月 28 日，5 月 12 日  
至 6 月 27 日及 7 月 28 日至 9 月 10 日



联合国 • 2003 年，纽约



## 说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	1	1
二. 本会议的工作安排 .....	2-22	1
A. 本会议 2003 年会议 .....	2-5	1
B. 参加本会议工作的国家 .....	6-8	1
C. 非本会议成员国的出席和参加情况 .....	9-10	2
D. 2003 年会议议程和工作计划 .....	11-16	2
E. 扩大本会议成员 .....	17-18	3
F. 审查本会议议程 .....	19	3
G. 改进本会议工作和提高其工作效率 .....	20-21	3
H. 非政府组织的来文 .....	22	4
三. 本会议在 2003 年会议期间的实质性工作 .....	23-40	4
A. 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 .....	27-28	5
B. 防止核战争, 包括一切有关事项 .....	29	6
C.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 .....	30-31	6
D. 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 .....	32	6
E. 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的新系统; 放射性武器 .....	33	6
F. 综合裁军方案 .....	34-35	7
G. 军备透明 .....	36	7
H. 审议有关停止军备竞赛和裁军的其他方面及其他有关措施 .....	37	7
I. 审议并通过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本会议年度报告及任何其他 宜提出的报告 .....	38-40	9



## 一. 引言

1. 裁军谈判会议兹向联合国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提出其 2003 年会议的年度报告及有关文件和记录。

## 二. 本会议的工作安排

### A. 本会议 2003 年会议

2. 本会议于 2003 年 1 月 20 日至 3 月 28 日、5 月 12 日至 6 月 27 日和 7 月 28 日至 9 月 10 日举行了会议。在此期间，本会议共举行了 26 次正式全体会议，会上各成员国和应邀参加讨论的非成员国就本会议所审议的各项问题阐述了各自的看法和建议。下列高级官员在 2003 年会议期间对本会议讲了话：日本外务大臣川口顺子女士。

3. 本会议还就其议程、工作计划、组织和程序及特定议程项目和其他事项举行了 5 次非正式会议。

4. 根据议事规则第 9 条，下列成员国依次担任了本会议主席：印度、印度尼西亚、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和日本。<sup>1</sup>

5. 裁军谈判会议实务秘书处的组成如下：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兼联合国秘书长个人代表谢尔盖·奥尔忠尼启则先生；裁军谈判会议副秘书长恩里克·罗曼—莫雷先生；和(负责裁军谈判会议事务的)政治事务干事耶日·扎列斯基先生。

### B. 参加本会议工作的国家

6. 下列成员国的代表参加了本会议的工作：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比利时、巴西、保加利亚、喀麦隆、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德国、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马来西亚、墨西哥、蒙古、摩洛哥、缅甸、荷兰、新西兰、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秘鲁、波兰、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塞内加尔、斯洛伐克、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委内瑞拉、越南和津巴布韦。

7. 在 2003 年 2 月 27 日第 921 次全体会议上，本会议决定将南斯拉夫从本会议成员国中除名。

---

<sup>1</sup> 见 CD/PV. 920。

8. 提交了下列关于参加本会议工作的文件：CD/1706，2003年5月23日，题为“2003年5月22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会议主席的信”。

### C. 非本会议成员国的出席和参加情况

9. 根据议事规则第32条，下段所列的非本会议成员国参加了本会议的全体会议。

10. 本会议收到并审议了37个非本会议成员国关于参加本会议工作的请求。根据议事规则和1990年会议期间就改进本会议工作和提高其工作效率所作的决定(CD/1036)，本会议邀请了下列非成员国参加本会议的工作：阿塞拜疆、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格鲁吉亚、加纳、希腊、教廷、约旦、科威特、拉脱维亚、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纳哥、尼泊尔、阿曼、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尔维亚和黑山、新加坡、斯洛文尼亚、苏丹、泰国、乌拉圭和也门。

### D. 2003年会议议程和工作计划

11. 在2003年1月21日第915次全体会议上，本会议根据议事规则通过了2003年会议议程。该议程(CD/1694)如下：

“本会议特别考虑到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的有关规定，决定继续就议程审查进行磋商，并在不影响此一磋商的结果的条件下通过以下议程作为其2003年会议的议程：

1. 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
2. 防止核战争，包括一切有关事项。
3.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
4. 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
5. 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的新系统；放射性武器。
6. 综合裁军方案。
7. 军备透明。
8. 审议并通过年度报告和任何其他宜向联合国大会提出的报告。”

12. 关于议程的通过，主席作了如下声明：“我的理解是，如果裁谈会在处理任何问题上达成协商一致意见，这些问题都可以在本议程范围内处理。”

13. 本年度会议期间，会议历任主席进行了紧张的磋商，以求就工作计划达成协商一致意见。磋商过程中，提出了若干与工作计划有关的非正式提案。然而，本

会议在 2003 年会议期间没有就工作计划达成协议，也没有就任何具体议程项目重新设立或设立任何机制。

14. 在本会议全体会议上，各代表团以及代表团集团表示了它们对工作计划问题的看法，其中考虑到了所有有关提案，包括 CD/1624 和 CD/1693 以及后来提出的对后一文件的修正。会议期间，各方进行了激烈的辩论，并为寻求共识作出了建设性的努力，特别是在本届会议快结束时。这些情况已正式反映在全体会议记录中。

15. 在 2003 年 1 月 23 日第 916 次全体会议上，比利时的让·林特大使代表阿尔及利亚的穆罕默德·萨拉赫·德姆卜里大使、哥伦比亚的卡米洛·雷耶斯·罗德里格斯大使、瑞典的亨里克·萨兰德大使、智利的胡安·恩里克·维加大使和他本人提出了一项关于本会议工作计划的跨集团提案(CD/1693)。在 2003 年 6 月 26 日第 932 次全体会议上，林特大使代表五位大使提出了对该提案的修正(后来反映在 CD/1693/Rev.1 中)。这项倡议受到了赞赏。许多代表团对该提案表示了支持。一些代表团表示，尽管它们对该提案的某些内容有一些顾虑，但它们不会反对就该提案或就修正后的该提案达成协商一致。另一些代表团没有表示它们的看法。

16. 一些代表团发言强调，不应将工作计划的不同要点和/或议程上的不同议题联系起来，而另一些代表团则着重指出，有必要采取综合处理的办法。

#### **E. 扩大本会议成员**

17. 各代表团在全体会议上论述了扩大本会议成员这个重要的问题。它们对这个问题的看法已正式反映在全体会议记录中。

18. 自 1982 年以来，本会议收到了下列 22 个非成员要求成为会议成员的申请，按时间顺序为：希腊、克罗地亚、科威特、葡萄牙、斯洛文尼亚、捷克共和国、哥斯达黎加、丹麦、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塞浦路斯、立陶宛、加纳、卢森堡、乌拉圭、菲律宾、阿塞拜疆、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亚美尼亚、泰国、格鲁吉亚、约旦和爱沙尼亚。

#### **F. 审查本会议议程**

19. 各代表团在全体会议上论述了审查本会议议程的重要性。它们对这个问题的看法已正式反映在全体会议记录中。

#### **G. 改进本会议工作和提高其工作效率**

20. 各代表团在全体会议上论述了改进本会议工作和提高其工作效率的重要性。它们对这个问题的看法已正式反映在全体会议记录中。

21. 在本届年会期间，本会议有几任主席就如何加强民间社会对裁军谈判会议工作的贡献进行了一系列磋商。磋商过程中，提出了若干建议。而且，考虑了民间社会参加其他裁军论坛的方式，并向联合国法律顾问征求了法律方面的咨询意见。没有代表团反对一项为民间团体在本会议的会议室外面摆放文件提供便利的建议。

#### H. 非政府组织的来文

22. 按照议事规则第 42 条，向本会议分发了一份清单，其中列有非政府组织和个人的所有来文(CD/NGC/37 号文件)。

### 三. 本会议在 2003 年会议期间的实质性工作

23. 各方作出了很大努力，以推动在全体会议上就议程上的各项议题进行实质性的讨论。而且，本会议还讨论了可能也与当前的国际安全环境相关的其他问题。

24. 在 2003 年会议期间，本会议的实质性工作是根据其议程进行的。本会议分发的文件清单以及这些文件的案文作为附录一列入本报告。按国家和议题分类的各国代表团 2003 年发言的逐字记录索引和本会议各次会议的逐字记录作为附录二列入本报告。

25. 本会议收到 2003 年 1 月 14 日联合国秘书长的来信(CD/1692 和 Add. 1)，其中转交 2002 年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通过的所有关于或涉及裁军和国际安全的决议和决定，包括特别提到裁军谈判会议的各项决议：

- 57/50 “禁止发展和制造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新系统：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执行部分第 2、第 3、第 4 和第 5 段）
- 57/56 “缔结关于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执行部分第 2、第 4 和第 5 段）
- 57/57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执行部分第 2、第 5、第 6 和第 8 段）
- 57/59 “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需要一项新议程”（执行部分第 15、第 16 和第 17 段）
- 57/75 “军备的透明度”（执行部分第 6 段）
- 57/76 “区域裁军”（执行部分第 1 段）
- 57/77 “区域和分区域两级的常规军备控制”（执行部分第 2 段）
- 57/78 “实现彻底消除核武器的途径”（执行部分第 3 (b) 和 (c) 段）
- 57/79 “核裁军”（执行部分第 12、第 13、第 16 和第 17 段）

- 57/80 “裁军谈判会议 1998 年 8 月 11 日决定 (CD/1547) 在题为 ‘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 的议程项目 1 下建立一个特设委员会，以特别协调员的报告 (CD/1299) 及其中规定的任务为基础，就禁止生产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所用裂变材料谈判缔结一项非歧视性的、可由国际有效核查的多边条约” (执行部分第 1 和第 2 段)
- 57/85 “国际法院关于以核武器进行威胁或使用核武器的合法性的咨询意见的后续行动” (序言部分第 12、第 13 和第 14 段)
- 57/94 “禁止使用核武器公约” (执行部分第 1 和第 2 段)
- 57/95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执行部分第 1 和第 7 段)
- 57/96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 (执行部分第 1、第 2、第 3、第 4 和第 6 段)

26. 在 2003 年 1 月 21 日第 915 次全体会议上，本会议秘书长向本会议宣读了联合国秘书长对 2003 年会议开幕的贺词 (CD/PV. 915)。

#### A. 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

27. 在本会议全体会议上，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关于本议程项目包括关于核裁军和关于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的各自立场。这些立场已正式记录在本届会议的全体会议记录中。

28. 向本会议提交了下列涉及本项目的文件：

(a) CD/1691, 2003 年 1 月 13 日，题为“2003 年 1 月 7 日荷兰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会议秘书长的信，其中转交 2002 年 9 月 25 日于日内瓦举行的关于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和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条约的第二次可自由参加的非正式会议的纪要，该会议的召开是荷兰为禁产条约所作努力的一部分”；

(b) CD/1705, 2003 年 5 月 26 日，题为“2003 年 5 月 12 日荷兰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会议秘书长的信，其中转交 2003 年 4 月 4 日于日内瓦举行的关于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和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条约的第四次可自由参加的非正式会议的纪要，该会议的召开是荷兰为禁产条约所作努力的一部分”；

(c) CD/1707, 2003 年 5 月 26 日，题为“2003 年 5 月 22 日新西兰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其中转交新西兰代表新议程国家提交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05 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二届会议的一份文件的英文本”；

(d) CD/1709, 2003 年 6 月 17 日，题为“2003 年 6 月 13 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会议秘书长的信，其中转交一份提交给 2003 年 4 月 28 日至 5 月 9 日于日内瓦举行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05 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二届会议的工作文件的全文”；

(e) CD/1714, 2003年8月19日, 题为“2003年8月15日日本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会议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一份工作文件, 内容涉及关于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和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条约”;

(f) CD/1715, 2003年9月2日, 题为“2003年9月2日古巴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关于2003年11月5日和6日在古巴哈瓦那举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大会第十八届常会的情况通报”;

(g) CD/1716, 2003年9月3日, 题为“2003年8月27日秘鲁常驻代表团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处的信, 其中转交里约集团2003年8月26日通过的关于支持就朝鲜半岛局势举行多方会谈的公报”。

## **B. 防止核战争, 包括一切有关事项**

29. 在本会议全体会议上, 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关于本议程项目的各自立场。这些立场已记录在全体会议记录、本会议以往的年度报告(尤其是1992年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报告(CD/1173)第62至第71段)、有关正式文件和工作文件中。

## **C.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

30. 在本会议全体会议上, 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关于本议程项目的各自立场。这些立场已正式记录在本届会议的全体会议记录中。

31. 向本会议提交了下列涉及本项目的文件:

(a) CD/1687, 2002年10月8日, 题为“2002年10月4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裁谈会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俄罗斯联邦外交部长伊戈尔·伊万诺夫对俄罗斯媒体有关防止在外层空间部署武器问题的答复全文”;

(b) CD/1710, 2003年6月26日, 题为“2003年6月11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会议秘书长的信, 其中通报一项在外层空间活动领域促进公开性和建立信任的倡议的情况”。

## **D. 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

32. 在本会议全体会议上, 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关于本议程项目的各自立场。这些立场已正式记录在本届会议的全体会议记录中。

## **E. 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的新系统; 放射性武器**

33. 在本会议全体会议上, 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关于本议程项目的各自立场。这些立场已记录在全体会议记录、本会议以往的年度报告(尤其是1992年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报告(CD/1173)第79至第82段)、有关正式文件和工作文件中。

## F. 综合裁军方案

34. 在本会议全体会议上，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关于本议程项目的各自立场，这些立场已记录在全体会议记录、本会议以往的年度报告（尤其是 1992 年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报告(CD/1173)第 83 至第 89 段）、有关正式文件和工作文件中。

35. 在本会议全体会议上，一些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关于杀伤人员地雷问题的各自立场，这些立场的详细说明已正式记录在本届会议的全体会议记录中。

## G. 军备透明

36. 在本会议全体会议上，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关于本议程项目的各自立场。这些立场已正式记录在本届会议的全体会议记录中。

## H. 审议有关停止军备竞赛和裁军的其他方面及其他有关措施

37. 2003 年会议期间，本会议还收到了下列文件：

(a) CD/1686, 2002 年 9 月 27 日，题为“2002 年 9 月 26 日乌克兰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其中转交乌克兰外交部新闻司关于乌克兰被指责向伊拉克出售武器问题的声明的英文本”；

(b) CD/1688, 2002 年 10 月 24 日，题为“2002 年 10 月 8 日古巴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其中转交古巴共和国外交部长菲利普·佩雷斯·罗克先生阁下 2002 年 9 月 14 日在第五十七届联合国大会全体会议上发言的摘录”；

(c) CD/1689, 2002 年 11 月 20 日，题为“2002 年 11 月 5 日墨西哥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其中通报古巴共和国已批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

(d) CD/1690, 2003 年 1 月 6 日，题为“2002 年 12 月 2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裁谈会秘书长的信，其中转交俄罗斯联邦外交部长关于美利坚合众国加紧建立全球导弹防御系统的声明全文”；

(e) CD/1695, 2003 年 1 月 22 日，题为“2002 年 12 月 17 日秘鲁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其中转交秘鲁外交部关于 2002 年 12 月 6 日在利马举行的销毁民用火器公开仪式的第 157-02 号新闻稿西班牙文本”；

(f) CD/1696, 2003 年 1 月 22 日，题为“2003 年 1 月 17 日秘鲁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其中转交里约集团于 2003 年 1 月 16 日就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决定退出《核不扩散条约》和国际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一事发表的公报的西班牙文文本”；

(g) CD/1697, 2003年1月29日, 题为“2003年1月14日白俄罗斯共和国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会议秘书长的信, 内容涉及下令延长暂停出口杀伤人员地雷的期限一事”;

(h) CD/1698, 2003年2月4日, 题为“2003年1月30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日内瓦其他国际组织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 内容涉及乌克兰和俄罗斯联邦两国总统于2003年1月28日签署《乌克兰与俄罗斯国家边界条约》一事”;

(i) CD/1699, 2003年2月7日, 题为“2003年2月4日荷兰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2002年11月25日在荷兰海牙通过的“防止弹道导弹扩散国际行为准则”(行为准则)全文”;

(j) CD/1700, 2003年2月25日, 题为“2003年2月17日法国和俄罗斯联邦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裁谈会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2003年2月10日在巴黎签署的《法俄战略问题声明》全文”;

(k) CD/1701, 2003年2月24日, 题为“2003年1月28日奥地利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 其中代表人类安全网转交2002年9月12日于纽约通过的“关于促进各国普遍加入《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的宣言”全文”;

(l) CD/1702, 2003年3月3日, 题为“2003年2月27日马来西亚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2003年2月24至25日在吉隆坡举行的第十三次不结盟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会议最后文件中关于‘裁军与国际安全’的一节的案文”;

(m) CD/1703, 2003年4月8日, 题为“2003年3月27日罗马尼亚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2003年2月24日至26日在布加勒斯特举行的欧安组织小武器文件及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各方面问题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区域研讨会的报告全文”;

(n) CD/1704, 2003年4月8日, 题为“2003年3月27日乌克兰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乌克兰外交部长阿纳托利·兹连科阁下在2003年3月21日就伊拉克事态发展举行的记者招待会上的谈话的非正式译文节选”;

(o) CD/1708, 2003年6月12日, 题为“2003年6月5日法国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会议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2003年6月1日至3日于埃维昂举行的八国集团首脑会议通过的文件”;

(p) CD/1711, 2003年8月5日, 题为“2003年7月29日意大利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2003年6月20日在塞萨洛尼基举行的欧盟首脑会议通过的《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宣言》全文”;

(q) CD/1712, 2003年8月7日, 题为“2003年8月4日印度尼西亚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2003年7月23日至24日在巴厘岛举行的第五届亚欧外交部长会议通过的一份文件, 题为“关于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扩散的政治声明”;

(r) CD/1713, 2003年8月15日, 题为“2003年8月8日罗马尼亚临时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2003年8月6日发布的一份新闻稿, 事关罗马尼亚加入《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经修正后的第一条、经修正后的第二号议定书和第四号议定书”;

(s) CD/1717, 2003年9月10日, 题为“2003年9月10日法国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会议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法国外交国务秘书雷诺·米瑟利耶先生在2003年9月3日于维也纳举行的促进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会议上的讲话的法文本”。

#### I. 审议并通过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本会议年度报告及任何其他宜提出的报告

38. 为求2004年会议及早开始实质性工作, 本会议请现任主席和下任主席在休会期间进行磋商并在可能的情况下提出建议, 其中应考虑到包括CD/1693/Rev. 1在内的所有有关提案以及提出的看法和进行的讨论, 并力求将磋商情况酌情随时告知本会议所有成员。

39. 本会议决定, 2004年会议的日期为:

**第一期:** 2004年1月19日至3月26日

**第二期:** 2004年5月10日至6月25日

**第三期:** 2004年7月26日至9月10日

40. 本会议于2003年9月9日通过了提交联合国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的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主席代表裁军谈判会议转交。

裁军谈判会议主席

日本

猪口邦子